



2023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451

单位名称：威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二〇二四年十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我单位负责全县道路交通管理工作；负责指挥全县道路交通秩序管理工作、公路治安秩序管理工作；负责全县机动车和驾驶员的业务管理工作；负责处理本县境内发生的道路交通事故，侦破交通肇事逃逸案件；负责指导开展交通安全宣传教育工作；负责县委、县政府和县公安局机关交办的其他事项。

我单位内设 8 个股级机构，具体职能如下：

1、政办室：负责各项业务部门文件审核和处理工作；负责大队财务、后勤保障、执法装备、内部安全管理；负责催办各部门落实工作任务。

2、事故科：负责群众交通事故的现场勘查、调查取证、技术检验鉴定和责任认定、损害赔偿调解工作；负责交通事故逃逸、案件侦破工作；负责交通安全形式的分析研判和道路交通事故预防方案的制定、实施工作。

3、宣传科：负责群众的交通安全教育和机动车驾驶人的安全教育工作，协调、指导各交通安全组织、开展交通安全教育活动；负责监督社会各单位交通安全组织，开展交通安全教育活动；负责监督社会各单位交通安全责任，指导有车单位的交通安全管理工作；负责大队的文书包发放，包括简易处罚决定书、强制措施凭证、违法通知单、违停告知单、违法信息录入、违章查询、机动车违章查询、违法处理、电子警察处理、驾驶人违章处理、简易程序处理、一般程序处理、代收罚款。

4、车辆管理所：负责辖区内机动车和驾驶人的日常管理及

车辆年度初检和驾驶人年度审验工作；负责机动车的登记、挂牌、检验和车辆驾驶人考试发证工作。

5、基层中队 4 个（城区中队、贺营中队、葛寨中队、安陵中队）：负责辖区内道路交通秩序维护和指挥疏导交通工作；负责纠正交通违法行为；负责交通安全保卫和路面管控工作；负责交通事故现场前期处置工作；负责受理群众求助；负责测定道路交通流量，及时向领导提供有关可靠数据。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3 年度本单位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威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2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额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编制部门：威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466.3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9.05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1,466.32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9.0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475.37	本年支出合计	58	1,475.3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1,475.37	总计	62	1,475.37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本套报表金额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编制部门：威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2023 年度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 款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收 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 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Ç	Ĉ	4	5	6	7
合计		1,475.37	1,475.3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466.32	1,466.32					
20402	公安	1,466.32	1,466.32					
2040220	执法办案	1,456.32	1,456.32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10.00	1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9.05	9.05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9.05	9.05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9.05	9.0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编制部门：威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475.37	1,111.33	364.04			
204	公共安全 支出	1,466.32	1,111.33	354.99			
20402	公安	1,466.32	1,111.33	354.99			
2040220	执法办案	1,456.32	1,111.33	344.99			
2040299	其他公安 支出	10.00		10.00			
212	城乡社区 支出	9.05		9.05			
21213	城市基础 设施配套 费安排的 支出	9.05		9.05			
2121301	城市公共 设施	9.05		9.0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部门：威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2023 年度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 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财政 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ÿ	Ĉ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466.3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9.05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1,466.32	1,466.32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9.05		9.0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475.37	本年支出合计	59	1,475.37	1,466.32	9.0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475.37	总计	64	1,475.37	1,466.32	9.0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编制部门：威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Ç	Ê
合计		1,466.32	1,111.33	354.99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466.32	1,111.33	354.99
20402	公安	1,466.32	1,111.33	354.99
2040220	执法办案	1,456.32	1,111.33	344.99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10.00		1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编制部门：威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81.5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8.2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02.13	30201	办公费	2.82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54.96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4.89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2.77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21.83	30206	电费	3.18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69.37	30207	邮电费	0.52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3.18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0.3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9.66	30211	差旅费	2.77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12.80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1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1.51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4.35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4.29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083.10	公用经费合计					28.2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部门：威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2023 年度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9.05	9.05		9.0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9.05	9.05		9.05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 配套费安排的 支出		9.05	9.05		9.05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9.05	9.05		9.0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编制部门：威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2023 年度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部门本年度无相关支出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编制部门：威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2023 年度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 计	因公出国 （ 境 ）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 费	合 计	因公出国 （ 境 ）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 计	公务用 车 购置费	公务用 车 运行维 护 费				小 计	公务用 车 购置费	公务用 车 运行维 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20					0.2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1,475.37万元。与2022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增加91.82万元，增长6.64%，主要原因是警务活动增加和人员经费的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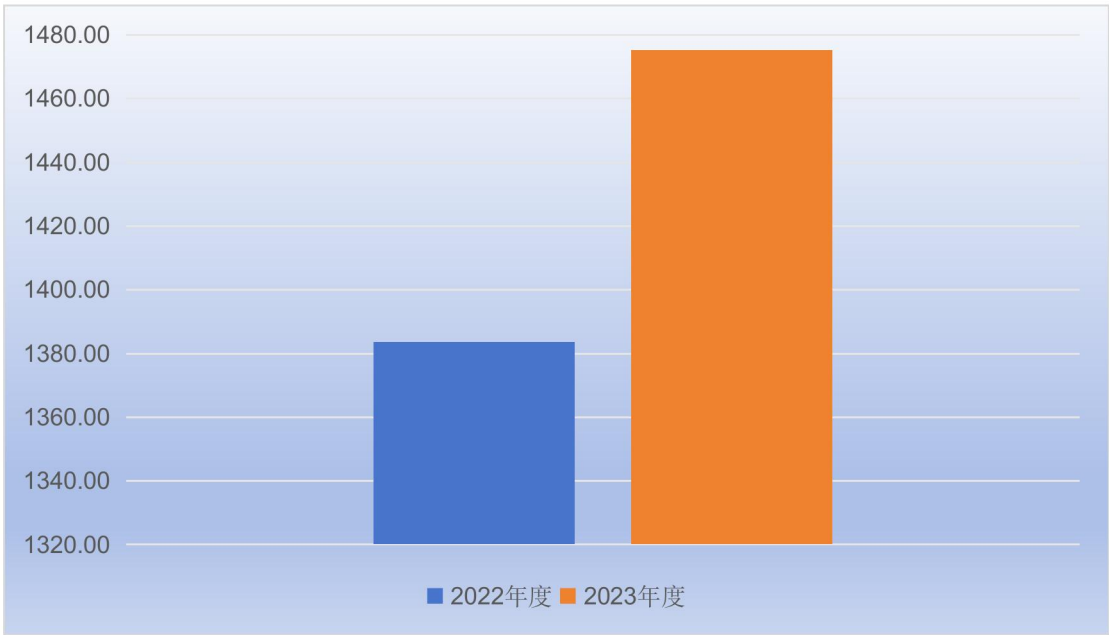


图 1: 收支总计对比情况（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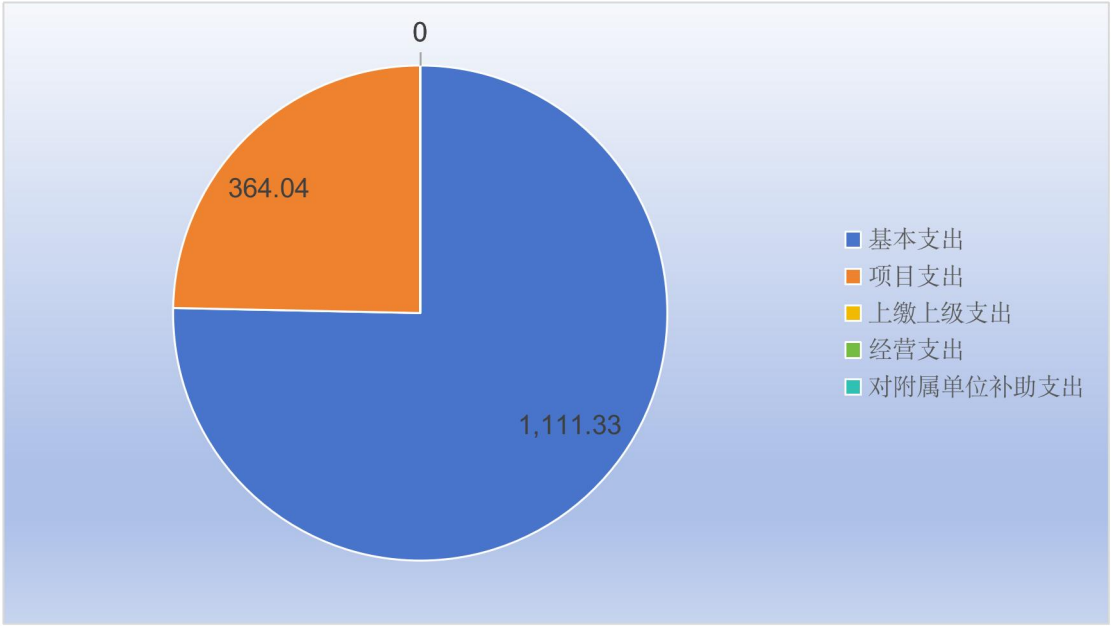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本年收入合计1,475.37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475.37万元，占10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0%；事业收入0万元，占0.0%；经营收入0万元，占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0%；其他收入0万元，占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本年支出合计1,475.3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111.33万元，占75.33%；项目支出364.04万元，占24.67%；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0%；经营支出0万元，占

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0%。



图C：支出决算构成情况（按支出性质）（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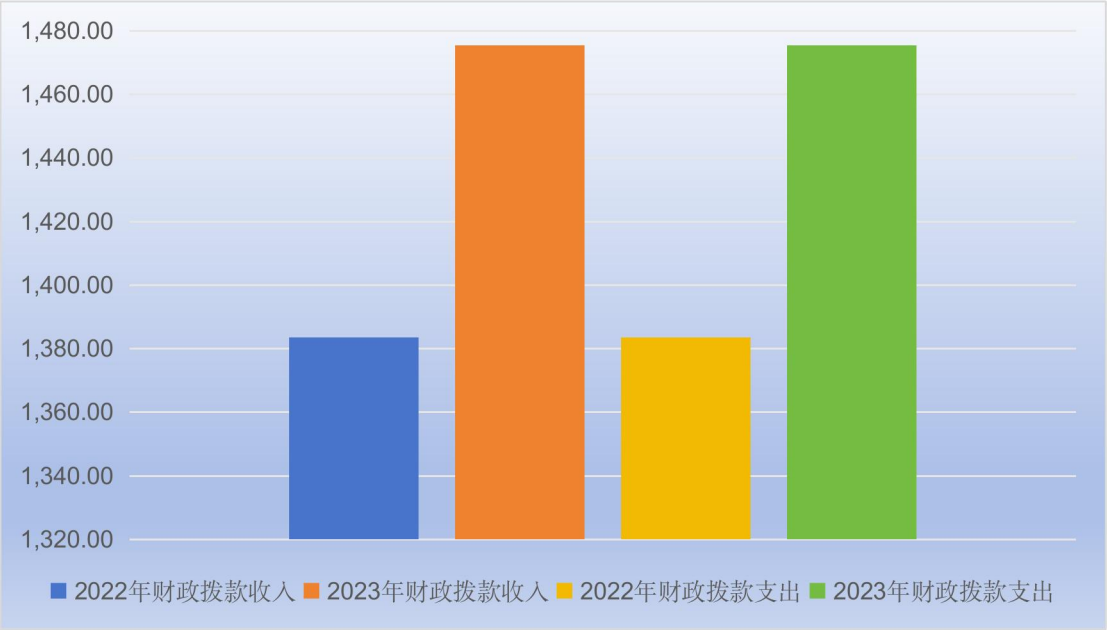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2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475.37 万元，比上年增加 91.82 万元，增长 6.64%，主要是警务活动增加和人员经费的增加；本年支出 1,475.37 万元，比上年增加 91.82 万元，增长 6.64%，主要是警务活动增加和人员经费的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1,466.32万元，比上年增加82.77万元，主要是警务活动增加和人员经费的增加；本年支出 1,466.32万元，比上年增加82.77万元，增长5.98%，主要是警务活动增加和人员经费的增加。
-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9.05万元，比上年增加9.05万元，增长100%，主要是增加县域施划交通标线费

用；本年支出9.05万元，比上年增加9.05万元，增长100%，主要是县域施划交通标线费用。



图C：2022—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单位：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2023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1,475.3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7.86%，比年初预算增加107.51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增加人员经费；本年支出1,475.3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7.86%，比年初预算增加107.51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 增加人员经费。具体情况如下：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1,466.3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7.19%，比年初预算增加98.36万元，主要原因是增加人员经费；本年支出1,466.3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7.19%，比年初预算增加98.36万元，主要原因是增加人员经费。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9.05万元，完成年

初预算的0.0%，比年初预算增加9.05万元，主要原因是增加县域施划标线费；本年支出9.0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0%，比年初预算增加9.05万元，主要原因是增加县域施划标线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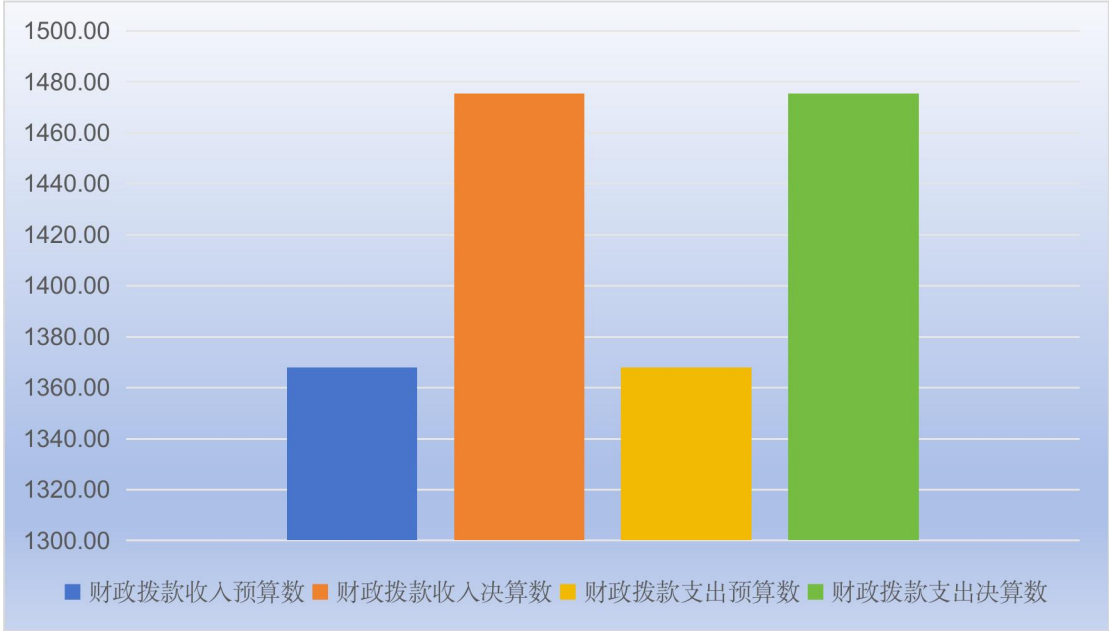


图 4：财政拨款收支预决算对比情况（单位：万元）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475.37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类（类）支出 1,466.32 万元，占 99.39%；城乡社区（类）支出 9.05 万元，占 0.61%；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111.33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083.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其他对个

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 28.2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0.2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较预算持平，主要是均未发生“三公”经费；较 2022 年度决算持平，主要是均未发生“三公”经费。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3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因公出国（境）费支出与预算相比持平，主要是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支出；与上年相比持平主要是均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3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较预算持平，主要是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较上年持平，主要是均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本部门 2023 年度公务用

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持平，主要是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较上年持平，主要是均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本部门 2023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0 辆，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持平，主要是未发生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上年持平，主要是均未发生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3.公务接待费。本部门 2023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2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持平，主要是未发生公务接待费支出；较上年持平，主要是均未发生公务接待费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8.23 万元，较 2022 年度增加 4.95 万元，增长 21.26%。主要原因是警务活动增加，机关运行成本增加。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8.62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8.6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29 辆，比上年增加 1 辆，主要是增加一辆执勤执法用车。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本部门共有车辆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29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一级项目 5 个，二级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364.04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对“执法执勤经费（非税）”“联合执法大队执法业务专项经费”2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15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本年度我单位重点项目为执法执勤道路交通秩序管理工作，维护全县良好的道路交通序，缓解城市交通拥堵，提高道路通行能力；加强公路巡警队建设，提升道路交通秩序管理水平。年底我单位专门对此重点项目开展自评，从绩效指标常发拥堵路段数降低率、交通拥堵路段、城区主要街道路段交通隔离栏杆安装率、城区主要路段巡警警

力覆盖率、城市道路监控系统和道路安全设施建设安装率、群众满意率等各项指标评价为优。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执勤执法经费及冀财政法【2022】55号2023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项目2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执勤执法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执法执勤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9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200万元，执行数为199.99万元，完成预算的99.9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交通事故办结率每月达到95%，绩效评价达到良好；二是通过向社会发放调查问卷群众对交管工作满意度达到95%。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年初预算资金到年底没有支出完成。下一步改进措施：对年初预算资金按计划按步骤进行布置支出计划。

（2）冀财政法【2022】55号2023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冀财政法【2022】55号2023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59万元，执行数为5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执法执勤装备方面民警执法记录仪配备达100%，绩效评价达到良好；二是设备使用科室满意度达到100%。未发现问题。

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执法执勤经费（非税）项目				
中央主管部门						
地方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威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200	199.99		99.99%
		其中：中央补助				
		地方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执法执勤非税项目用于对国道县乡道路实行统一科学管理，用于全县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辖区3个公路巡警中队负责全县道路巡逻，及时发现和查处交通违法行为；宣传科负责对辖区群众的交通安全教育和机动车驾驶员的安全教育工作，开展交通安全教育活动，制作强制措施处罚决定书，驾驶人及车辆违章违法处理；事故科负责道路交通事故的现场勘查和处理，加强道路交通事故逃逸案的侦破工作；车管所负责机动车的登记和驾驶员管理工作；负责交通特殊勤务和交通警卫；制止、协助破获在道路上的犯罪活动，堵截在逃犯罪分子。使辖区道路交通秩序明显提高；交通事故处理工作规范化提高、科学化水平提高有效预防和杜绝重特大交通事故的发生。			全年拨款200万元，实际支出199.99元，执行率达到99.99%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交通事故处理量	10起	99.99%	基本完成
		质量指标	供暖面积数量	4000平方米	100%	基本完成
		时效指标	已处理交通事故数占应处理交通事故数比率	≥90%	99.97%	基本完成
		成本指标	交通事故损失财产总体	1%	1%	基本完成
		社会效益指标	行政复议数量下降起数	5起	5起	基本完成
		经济效益指标	事故财产损失下降率	2%	2%	基本完成
		生态效益指标	重型黄牌车辆进城数量	20辆	100天	基本完成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城市交通拥堵指数下降	高峰期间不出现长时间拥堵		基本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交通事故处理群众满意度（%）	≥90%	90%	基本完成
说明	无					

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3年度)

转移支付 (项目)名称		冀财政法/2022/55号2023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地方主管部门					实施 单位	威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预算执行率 (B/A)
		年度资金总额:	59	59		100.00%
		其中:中央补助	59	59		100.00%
		地方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项目主要用于事故科负责道路交通事故的现场勘查和处理,加强道路交通事故逃逸案的侦破工作;制止、协助破获在道路上的犯罪活动,堵截在逃犯罪分子,加强执勤民警执法装备配备,加强民警执法执勤防护。保证大队内部各项工作的正常开展,各项交管业务的有序进行,保障交通道路畅通无阻,防止交通事故的发生,保障人民群众安全出行,提高人民群众对交通秩序的满意度。			全年拨款59万元,实际支出59万元,执行率达到100%		
绩效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值	全年完成 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 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加强执勤民警执法装备配备,加强民警执法执勤防护	95%	95%	基本完成
		时效指标	交通肇事逃逸案件侦破率 (%)	90%	90%	基本完成
		成本指标	单台电脑打印机维护成本	1500元	1500元	基本完成
		质量指标	单警装备正常使用率	90%	90%	基本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行政复议下降率 (%)	20%	20%	基本完成
		经济效益指标	交通事故财产损失下降率 (%)	1%	1%	基本完成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生态环境质量	100天	100天	基本完成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改善交通状况	30起	30起	基本完成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交通事故处理群众满意度 (%)	90%	90%	基本完成
说明	无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2023 年部门预算执行完毕后，交警大队对照各项目资金绩效目标以及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了预算绩效评价，开展了部门综合绩效自评和各支出项目自评。绩效评价结果显示各项目支出绩效情况较为理想，完成质量较高，完成效果较好，均达到了项目申请时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部门 2023 年度本部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公开 08 表）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公开 08 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九、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